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年3月23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檢察司

聯絡人：陳淑雲

聯絡電話：02-21910189 轉 2314 編號：02-040

法務部廉政署與調查局並無互鬥，法務部也非打圓場，就中國時報今(102年3月23日)A4版有關「廉政署調查局互鬥法部再打圓場」報導一事，與事實不符，法務部說明如下：

一、廉政署與調查局均屬法務部所屬機關，且均負有貪瀆犯罪調查的職掌，法務部為「降低貪瀆犯罪率」、「提高貪瀆定罪率」及「保障人權」，藉由各項反貪、防貪為主，肅貪為輔策略及作為，期使政府部門發生貪瀆犯罪機會降到最低，有效打擊貪腐不法。而為溝通觀念及作法，達到資源共享，結合廉政署與調查局肅貪能量，發揮「交叉火網、分進合擊」功能，與檢察機關成為肅貪鐵三角之目的，於今(102)年3月21日上午召開「如何有效結合廉政署與調查局肅貪能量」會議。

二、本次會議達成具體共識略以：

(一) 基於資源共享、集中能量、共同或協力偵辦之原則下，由廉政署與調查局共同研議提出有關結合二機關肅貪能量機制之具體作法，調查局所屬單位對於廉政署承辦之反貪、防貪作為，也會給予必要之支援。

(二) 由二審檢察長指派專人專責(主任)檢察官於轄區地檢署肅貪執行小組會議加強督導肅貪業務，並由二審檢察長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業務聯繫會議，以強化轄區一、二審檢察長督導廉政署與調查局肅貪能量之功能。

三、我國政府肅貪機構之設置，採取「複式布置」策略，在偵查主體檢察官的統合指揮下，廉政署及政風機構、調查局及其他司法機關，採取「分進合擊」，形成「交叉火網」，發揮複式布網功能，

致力發掘貪瀆線索、積極查辦、減低犯罪死角，對貪腐案件，不論案件大小、層級高低、黨派，只要公務員敢貪污，肅貪機構一定全力查辦，追究到底，絕對沒有灰色地帶，以將貪瀆的污點及死角去除掉。

四、媒體報導指稱「廉政署調查局互鬥 法部再打圓場」、「廉、調系出同門 恩怨由來已久」等等，與上述召開會議之目的及實情均不符，法務部呼籲外界不要作不實傳述，以免分散打擊貪瀆不法之能量，以創造共贏效益。